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公佈

董事會已注意到近期本公司股份之價格及成交量上升，茲聲明除下述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導致近期本公司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上升之任何原因。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而發表。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注意到近期本公司股份之價格及成交量上升，茲聲明除下述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導致近期本公司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上升之任何原因。董事會亦確認其並無擁有任何未經公開而可合理預期會對本公司股份之市況或價格造成重大影響之資料。

董事會已獲本公司董事張華榮先生知會，彼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三日在股市中以每股1.59港元出售30,000股本公司股份，及以1.60港元出售120,000股本公司股份（「出售事項」），合共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0.050%。由於進行出售事項，張先生在本公司之權益已由606,793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0.20%）減少至456,793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0.15%）。

除上述者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二日發出有關本公司之法團主要股東C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出售3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公佈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之商談或協議須根據上市協議第3段而須予披露，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股份價格之事宜為根據上市協議第2段所規定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者。

承董事會命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振民

香港特別行政區，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信報刊登的內容。」